

2024年度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市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和政策，负责全县市场监督管理规范性文件、有关政策、标准的起草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县级权限内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依法承担食品经营许可事项和小作坊、小经营店登记管理工作。

（三）负责组织实施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加强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组织查办辖区内大案要案组织协调跨区域执法。规范全县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全县反垄断相关执法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配合上级机关做好反垄断相关执法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实施全县价格监督检查工作。指导全县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拟订全县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具体措施，指导新乡县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六）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建立并统

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和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工作。

（八）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县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机动车辆等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工作。

（九）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拟订全县食品安全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十）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全县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指导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全县食品及相关产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全县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安全监督管理。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及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质量管理规范。配合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溯源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化法律法规。组织重要标准的宣传贯彻。依法协调指导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负责全县商品条码工作。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全县检验检测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县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省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十六）负责全县知识产权监督管理和保护运用。拟订实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和交易运营的政策、规划。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共服务体系、指导商标专利执法，保护知识产权，促进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

（十七）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八）负责促进全县非公经济发展，指导、协调全县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

（十九）按规定要求，承担对口事业服务机构业务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职责。

（二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16个，包括：办公室、综合规划股、政策法规股、执法稽查股、登记注册服务股、市场秩序和广告监管股、信用和网络交易监管股、质量发展股、产品质量安全监

管股、食品安全协调督查股、食品生产安全监管股、食品经营安全监管股、药械化妆品监管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知识产权价格和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监管股、人事和财务股及机关党委。

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90.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55.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21.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5.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2.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6.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0.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90.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390.28	总计	62	2,390.2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90.28	2,390.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5.23	1,755.23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17.43	117.43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68.00	68.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9.43	49.4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37.80	1,637.80					
2013801	行政运行	1,461.07	1,461.07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3.68	13.68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50	10.50					
2013810	质量基础	37.86	37.86					
2013812	药品事务	2.50	2.5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0.00	1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1.43	11.43					
2013850	事业运行	87.77	87.7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20	421.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51	354.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01	169.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8	6.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64	177.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	1.68					
20808	抚恤	64.34	64.34					
2080801	死亡抚恤	64.34	64.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50	65.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0	65.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8	35.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2	30.02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	2.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00	2.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35	146.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35	146.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35	146.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90.28	2,181.89	208.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5.23	1,548.84	206.39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17.43		117.43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68.00		68.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9.43		49.4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37.80	1,548.84	88.96			
2013801	行政运行	1,461.07	1,461.07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3.68		13.68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50		10.50			
2013810	质量基础	37.86		37.86			
2013812	药品事务	2.50		2.5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0.00		1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1.43		11.43			
2013850	事业运行	87.77	87.7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20	421.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51	354.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01	169.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8	6.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64	177.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	1.68				
20808	抚恤	64.34	64.34				
2080801	死亡抚恤	64.34	64.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50	65.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0	65.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8	35.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2	30.02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		2.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00		2.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35	146.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35	146.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35	146.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90.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55.23	1,755.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1.20	421.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5.50	65.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2.00	2.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6.35	146.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0.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90.28	2,390.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390.28	总计	64	2,390.28	2,390.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90.28	2,181.89	208.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5.23	1,548.84	206.39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17.43		117.43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68.00		68.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9.43		49.4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37.80	1,548.84	88.96
2013801	行政运行	1,461.07	1,461.07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3.68		13.68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50		10.50
2013810	质量基础	37.86		37.86
2013812	药品事务	2.50		2.5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0.00		1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1.43		11.43
2013850	事业运行	87.77	87.7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20	421.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51	354.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01	169.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8	6.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64	177.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	1.68	
20808	抚恤	64.34	64.34	
2080801	死亡抚恤	64.34	64.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50	65.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0	65.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8	35.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2	30.02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		2.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00		2.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35	146.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35	146.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35	146.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1.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32.25	30201	办公费	15.7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78.19	30202	印刷费	1.5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7.39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40.06	30205	水费	2.25	310	资本性支出	1.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7.64	30206	电费	14.3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8	30207	邮电费	14.0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50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5	30211	差旅费	6.4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7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4.69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9.53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7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75.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9.8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49.2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0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1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68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3.7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3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2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50.93	公用经费合计					230.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 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34	0.00	32.34	32.34	0.00	0.00	32.34	0.00	32.34	0.00	32.3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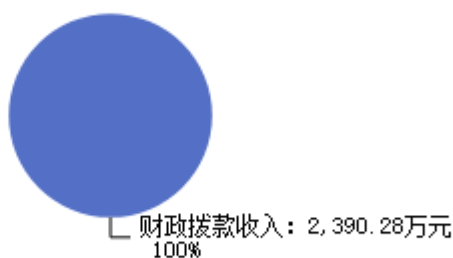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390.2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44.54万元，下降5.7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工资及社保公积金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人员经费减少，基本支出减少，收入支出总计相应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2,390.2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90.28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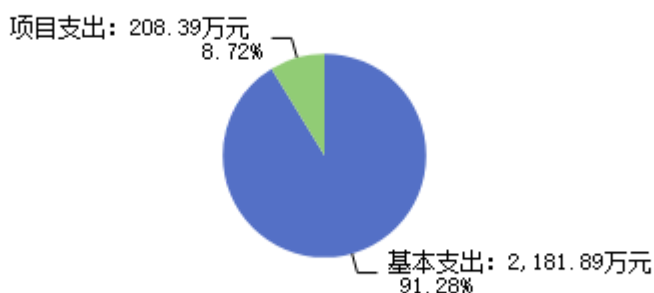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390.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81.89万元，占91.28%；项目支出208.39万元，占8.72%。

图2：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390.2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44.54万元，下降5.7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工资及社保公积金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人员经费减少，基本支出减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相应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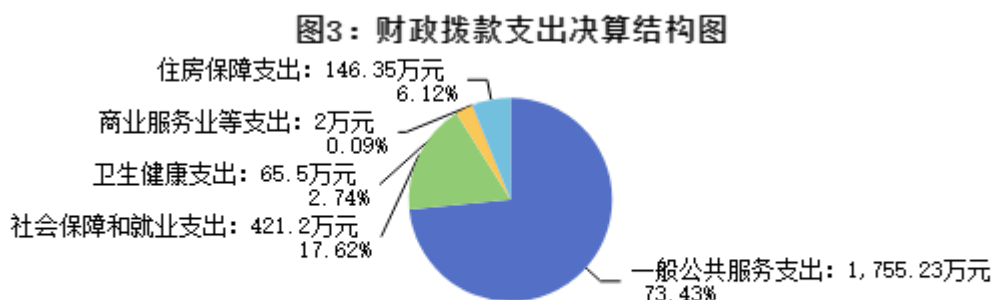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90.28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44.54万元，下降5.7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工资及社保公积金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人员经费减少，基本支出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相应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90.2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755.23万元，占73.4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21.20万元，占17.62%；卫生健康（类）支出65.50万元，占2.74%；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2.00万元，占0.08%；住房保障（类）支出146.35万元，占6.13%。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445.80万元，支出决算为2,390.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73%。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宏观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8.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上级知识产权事业发展项目资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9.43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市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536.24万元，支出决算为1,461.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行政运行支出相应减少。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15.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企业开办“零成本”经费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3.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执法办案补助7.50万元。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年初预算为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7.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检测成本费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70万元，支出决算为2.50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357.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中央药品监管资金0.30万元，省级药品监管资金1.50万元。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6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食品抽检经费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42.94万元，支出决算为87.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4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执法办案经费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成品油抽检经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64.48万元，支出决算为169.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相应增加。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6.18万元，支出决算为6.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1.89万

元，支出决算为177.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减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相应减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27万元，支出决算为1.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0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减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相应减少。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15.12万元，支出决算为64.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5.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年度内死亡人员抚恤金及丧葬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10万元，支出决算为2.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1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减少，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相应减少。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9.53万元，支出决算为35.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行政 在职人员减少，行政单位医疗支出相应减少。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2.83万元，支出决算为30.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事业 在职人员减少，事业单位医疗支出相应减少。

2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58.52万元，支出决算为146.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支出相应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81.8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950.9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230.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32.34万元，支出决算为32.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32.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32.34万元，支出决算为32.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32.34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9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0.95万元，与2023年无差异。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8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8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29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5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18个，共涉及资金208.3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2024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基层建设补助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综合考虑资金管理、产出、效果、满意度等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最终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对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90.2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依据自评指标体系，通过对预算执行情况、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进行全面综合评价，2024年度整体自评得分为99.77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产品质量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执行数为1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生产领域产品质量提升，有效打击生产领域产品质量违法行为，保障产品质量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品质量抽检批次年度目标值大于等于30批次，实际完成值50批次，偏差原因是调整抽检任务数量。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评价在目标上的设定。成品油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2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执行数为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流通领域成品油质量提升，维护成品油市场秩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成品油抽检批次年度目标值大于等于55批次，实际完成值40批次，原因是根据抽检比例数批次有所调整。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评价在目标上的设定。检测成本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

目全年预算数为7.86万元，执行数为7.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安全和公共服务水平，为产品质量监管提供风险预警技术支持和信息服务，为社会提供检验检测法规、标准、规程的宣传、贯彻、指导服务，接受计量器具的检定工作，完成项目绩效目标。企业开办“零成本”刻章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执行数为1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切实降低企业开办成本，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完成项目绩效目标。食品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23万元，执行数为8.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抽检任务，食品抽检批次和食品快检批次及时完成，促进食品产业健康有序发展，持续保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完成项目绩效目标。企业开办“零成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68万元，执行数为3.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降低企业开办成本，完成项目绩效目标。烟草市场综合治理工作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执行数为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从市场拉动向创新驱动转变，从追求产量向突出质量转变，切实维护烟草市场秩序，完成项目绩效目标。省级知识产权事业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3.00万元，执行数为5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促进知识产权事业

健康有序发展，完成项目绩效目标。知识产权事业发展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00万元，执行数为1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促进知识产权事业健康有序发展，有利于企业进一步发展，完成项目绩效目标。市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57万元，执行数为18.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促进知识产权事业健康有序发展，有利于企业进一步发展，完成项目绩效目标。2022年度市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86万元，执行数为30.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完成情况：促进知识产权事业发展，有利于企业进一步发展，完成项目绩效目标。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促进知识产权事业健康有序发展，完成项目绩效目标。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71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70万元，执行数为0.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药品不良反应事件监测任务，完成化妆品不良反应事件监测任务。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30万元，执行数为0.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合理使用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完成不良反应监测任务，完成项目绩效目标。中央食品监管

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20万元，执行数为3.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加强，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使用合理，食品安全监管水平不断提高，完成绩效目标。2024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办案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50万元，执行数为7.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完成情况：查办辖区内大案要案，组织协调跨区域执法，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完成项目绩效目标。2024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基层建设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0万元，执行数为3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市场监管基层建设加强，提升市场监管基层服务形象，提升市场监管社会现象，完成项目绩效目标。2024年省级药品监管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24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办案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药品省抽任务25批次，药品监管水平不断提高，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评价结果

2024年度我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产品质量抽检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实现新乡县生产领域产品质量提升,有效打击生产领域产品质量违法行为。		实现新乡县生产领域产品质量提升,有效打击生产领域产品质量违法行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0万元	1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品质量抽检批次	≥30批次	50批次	10	7.9	36.67	上级部门调整抽检任务数量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抽检结果合格率	≥90%	95%	10	10	0.00	
	时效指标	产品质量抽检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产品质量安全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97.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成品油抽检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3	3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10	3	3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末,实现新乡县流通领域成品油质量提升,有效打击流通领域成品油质量违法行为,维护成品油市场秩序。		新乡县流通领域成品油质量提升,有效打击流通领域成品油质量违法行为,维护成品油市场秩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0万元	3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品油抽检批次	≥55批次	40批次	10	7.27	-27.27	根据抽检比例数批次有所调整	
	质量指标	成品油抽检结果合格率	≥90%	97.5%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成品油抽检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市场秩序、市场氛围良好有序发	促进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97.2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检测成本费						
主管部门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7.86	7.86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50	7.86	7.86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提高我县产品质量安全和公共服务水平。负责接收全县的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及食品、饮用水、农产品、农业机械等其他产品的检验检测、风险监测、突发事件应急检验工作;为产品质量监管提供风险预警技术支持和信息服务;为社会提供检验检测法规、标准、规程的宣传、贯彻、指导服务;接收全县强检及非强检计量器具的检定/校准工作。			进一步提高我县产品质量安全和公共服务水平。负责接收全县的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及食品、饮用水、农产品、农业机械等其他产品的检验检测、风险监测、突发事件应急检验工作;为产品质量监管提供风险预警技术支持和信息服务;为社会提供检验检测法规、标准、规程的宣传、贯彻、指导服务;接收全县强检及非强检计量器具的检定/校准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00万元	7.86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量器具检定、校准台件	≥5000台件	5160台件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计量器具检定、校准准确率	≥98%	98%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计量器具检定校准的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县计量器具的检定校准、检验检测的顺利开展和量值传递的准确性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及商户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企业开办“零成本”刻章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	10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10	10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新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八部门印发的《新乡市开办一网通办(窗口)办理一个环节一日(半日)内办结零成本办结的实施意见》(新市监【2020】163号)文件要求企业开办零成本。切实降低企业开办成本。		切实降低企业开办成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市场主体企业数	≥34000户	36000户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刻制印章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刻制印章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降低企业开办成本	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食品抽检经费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8.23	8.23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50	8.23	8.23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市市场监管局下达的抽检任务,对辖区内食品进行抽检,并确保顺利完成。			顺利完成省、市市场监管局下达的抽检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00万元	8.23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快检批次	≥500批次	501批次	5	5	0.00	
		食品抽检批次	≥850批次	850批次	5	5	0.00	
	质量指标	快检结果准确率	≥97%	98%	5	5	0.00	
		抽检结果准确率	≥10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食品安全快检指标及时性	及时	100%	5	5	0.00	
		食品安全抽检指标及时性	及时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食品产业健康有序发展、持续保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促进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4 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基层建设补助

项目单位：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05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加强市场监管基层建设，提升市场监管基层服务形象，提升市场监管社会形象。

（二）项目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表 1-2-1 年度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00	30.00	100.0%
政府预算资金	0.00	30.00	30.00	1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三）资金管理情况表

表 1-2-2 资金管理情况表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四）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市场监管基层建设，提升市场监管基层服务形象，提升市场监管社会形象。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加强市场监管基层建设，提升市场监管基层服务形象，提升市场监管社会形象。

二、总体评价结论和指标分析

（一）总体评价结论

综合考虑资金管理、产出、效果、满意度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最终评分结果：2024 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基层建设补助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二）指标分析

1.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项目总成本≤30 万元，实际完成值 30 万元；建设改造的面积目标值 863 平方米，实际完成值 863 平方米；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项目完成及时性目标值及时，实际完成值 100%；提升市场监管社会形象目标值提升，实际完成值 100%；社会公众对基层所服务满意度目标值≥90%，实际完成值 95%；

2.没有完成绩效目标的指标

无没有完成绩效目标的指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 改进建议

1.对项目决策的建议

无

2.对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的建议

无

3.对资金管理的建议

无

4.对项目管理的建议

无

5.其他建议

无

附表 1 自我评价评分表

自我评价评分附件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00 万元	30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的面积	=863 平方米	863 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市场监管社会形象	提升	100%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基层所服务满意度	≥90%	95%	5	5	